**吉首大学2019年公开招聘非事业编制管理人员**

**递补入围体检和考察环节人员公示**

吉首大学2019年公开招聘非事业编制管理人员入围体检和考察环节刘佳同志，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入职资格，根据《吉首大学2019年公开招聘非事业编制教学科研和管理岗位人员公告》“有体检或考核不合格者或放弃资格者，根据应聘同一岗位综合成绩依次等额递补一次”的规定，递补“治安专干岗位”综合成绩第2名考生武吉权为入围体检和考察环节人员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7天（2019年7月13日—2019年7月23日）。如有异议，在公示期内，以实名书面的形式向我校公开招聘工作小组（0743-2198013）和校纪检监察室（0743-8564814）反映。

吉首大学人事处

2019年7月13日